

歡迎蒞臨
WELCOME

教專

115 學年度

校長專業成長社群暨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申辦說明會

115/3/10



申辦說明會流程表

時間	程序	主持人/工作團隊
9:30~9:45	報 到	大仁國小 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9:45~10:00	開幕式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課程教學科
10:00~11:10	115學年度校長及教師社群 計畫申辦說明	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11:10~11:30	綜合座談及Q&A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課程教學科
11:30	賦 歸	

開幕式/長官致詞



114學年度社群概況及 115學年度社群規劃



114學年度臺中市校長及教師社群概況

114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概況

- 專業成長社群**31群**
- 區域領域社群**2群**

共計**33群**

114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概況

- 第一類專業四級社群**395群**
- 第三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5群**
- 第四類數位學習發展社群**59群**

共計
186校/459群

115學年度臺中市社群規劃重點

- ◎ 歷年社群計畫均依**委員建議**、**局端重點政策**及**現場執行需求**進行滾動式修正及規劃
- 115學年度**延續**辦理**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分類與分級)**，並**持續**與**數位學習社群**整合
- 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均有**調整與修正**，配合教育部115學年度重點政策推動，校長與教師社群運作均鼓勵融入「**SEL社會情緒學習**」主題，**數位學習社群**亦調整為**全學年度**辦理

115 學年度

校長專業成長社群 計畫說明



114學年度 VS.115學年度 校長專業成長社群之差異-1



115學年度校長社群修改處

社群類別 名稱	數位領導社群，調整為「 AI暨數位領導社群 」
社群成員	1.調整成員為本市各高中職、國中小現職校長、 候用校長(每社群最多1人) ，且社群召集人若為 15年以上資深校長或成員包含4年內初任校長之社群優先錄取 2.同1位校長補助 參與2個以下（含） 校長社群為原則
社群運作 期程	「領導實踐社群」、「區域領航社群」及「 AI暨數位領導社群 」統一皆為 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止

114學年度 VS.115學年度 校長專業成長社群之差異-2



115學年度校長社群修改處

社群任務與 實施方式

1. 「領導實踐社群」、「區域領航社群」：配合教育部重點政策推動，若**社群名稱或實施內容與「SEL社會情緒學習」**相關者，**審查將酌予加分**
2. 「AI暨數位領導社群」：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規劃**至少6次**社群活動，社群任務修改為「**鼓勵成員完成A2講師培訓**」。並**刪除**需AI暨數位領導社群成員入校協助之規定

社群經費

1. 「領導實踐社群」、「區域領航社群」補助經費預計**分為115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總經費50%；第2學期補助總經費50%**
2. 「AI暨數位領導社群」補助經費為**115全學年度**
3. **膳費**每人次單價調整上限**120元**
4.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得相互勻支

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

領導實踐社群	區域領航社群	AI暨數位領導社群
依教學領導、行政領導、發展各校亮點及特色、 SEL推動 、十二年國教課綱等需求成立	依鄰近區域或課程發展特色需求成立，透過區域或課程合作創新能量，集思集力研發區域特色課程、活化學校教學與建構區域資源共享	依數位學習發展需求成立，進行數位學習平台運用、數位學習推動策略應用、數位學習理論或數位科技（軟硬體）工具融入探討等，增益數位學習推動
每社群補助 15,000 元	每社群補助 25,000 元	每社群補助 30,000 元

115年8月1日至116年6月30日

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



一、申請級/類別：

「**領導實踐社群**」、「**區域領航社群**」二級與「**AI暨數位領導社群**」

二、實施對象：本市高中職、國中小**現職校長**、**候用校長**（每社群最多**1位候用校長**）

(一) 共同申請規定：

1. 由**現職校長**擔任社群召集人自行召集，組成人數**4人以上**，**社群召集人若為15年以上資深校長或成員包含4年內初任校長之社群優先錄取**，**同1位校長補助參與2個以下（含）校長社群**。
2. 由召集人學校負責提出申請、辦理經費核銷及填列社群成果報告

(二) 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9日（四）截止**

社群任務及審查重點

審查原則 (審查重點)		社群類別	二級		AI暨數位 領導社群
			領導實踐 社群	區域領航 社群	
1	社群主題以課程教學領導、行政領導、發展各校亮點及特色、SEL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等為主要規劃方向		√		
2	社群運作整體規劃，呈現區域發展特色，經校際合作分享研發區域特色課程			√	
3	社群主題以數位學習平台、學習策略運用、數位科技(軟硬體)工具融入或數位學習理論探討等為主要規劃方向				√
4	社群運作次數與期程合乎申請規定		6次以上	8次以上	6次以上
5	社群進度規劃中，呈現每學年至少完成1份區域特色課程規劃(格式不拘)。			√	
6	至少1位社群成員提供A1、A2及A3研習時數證明				√
7	社群進度規劃中，至少1次活動邀請數位輔導諮詢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				√
8	社群進度規劃中，至少辦理一場數位公開課				√
9	於社群申請表「進度規劃」之期程中，需呈現以公開方式辦理1場次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及參與全市數位精進學習計畫成果發表會之規劃				√
10	經費編列具合理性，經費概算表填列完善		√	√	√
11	社群申請書填列完善，進度規劃表填列內容具體且詳實		√	√	√

校長社群-補助經費說明

- 每社群依級/類別補助經費新臺幣15,000、25,000、30,000元整
 1. 領導實踐社群，每社群補助15,000元。(上、下學期各50%)
 2. 區域領航社群，每社群補助25,000元。(上、下學期各50%)
 3. 數位領導社群，每社群補助30,000元。
- 本案補助社群所需之講座鐘點費、外聘諮詢費、講座交通費、機關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印刷費、膳費、教具教材費與雜支

校長社群-申請流程及方式

- 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9日（四）止，逾期恕不受理
- 依級別/類別填妥社群申請表後核章
 - 「領導實踐社群」表1-1-1~表1-1-3
 - 「區域領航社群」表1-2-1~表1-2-3
 - 「AI暨數位領導社群」表1-3-1~表1-3-2

核章後，至Google表單填寫申請並上傳核章掃描電子檔
(115/4/9 (四) 截止)

- 填寫網址：<https://forms.gle/ay5FjKrRrgorfrjn9>



115學年度臺中市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計畫申請

親愛的校長與承辦秘書、主任、組長您好：

請依社群申請類別填報社群申請表與經費概算表【表1-1-1~表1-3-3】，完成核章後於

115/4/9(四)前填報，謝謝您 ^_^~~(115/4/9截止逾期恕不受理，敬祈見諒)

申請公文：115/3/6中市教課字第1150016993號函，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計畫及相關申請表件WORD檔、申辦說明會手冊電子檔，煩請逕至本市課程教學資源網公告下載原始完整檔案，謝謝您們

(公告網址<https://guidance.tc.edu.tw/advisory/page/e1e41366-d899-4b57-b755-e63937cfd429/unit-doc-content?id=1113>)

敬祝 平安順心

臺中市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敬上

sony8999@gmail.com [切換帳戶](#)



當你上傳檔案並提交這份表單時，系統會記錄與你 Google 帳戶相關聯的名稱、電子郵件地址和相片

* 表示必填問題

電子郵件 *

你的電子郵件

臺中市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開始囉

點閱數 2 |  列印

有關本市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相關訊息，請詳閱附件檔案實施計畫及下表。

115學年度校長暨教師社群申辦說明會

時間	115.03.10 (星期二) 10:00
地點	本府陽明大樓5樓大禮堂 (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參與對象	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承辦社群業務之承辦人，每校以1-2名為原則。
報名網址	請點我
報名期限	115.3.5 (星期四)
申辦說明會相關資料下載	請點我

相關檔案

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計畫.docx (160.31 KB)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docx (281.27 KB)



【表1-1-1 領導實踐申請書】

115學年度臺中市_____ (填寫學校全銜)

校長專業成長社群申請表-「領導實踐社群」

(由社群召集人學校撰寫)

社群名稱				成員人數	
召集人		聯絡電話		E-mail	
社群名稱或實施內容與「SEL社會情緒教育」是否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社群議題概述					
社群成員 (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序號	姓名	任職學校全銜	正式校長年資	
	1				
	2				
	3				
	4				
社群預期 實施內容與方式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研討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相關議題及推動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2. 分享校長公開授課方式，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發展校本公開授課與備課、議課模式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分享校際亮點及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4. 分享與探討學校進行教學整合的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5. 分享校務經營理念或經驗的心得報告或專書心得 <input type="checkbox"/> 6. 分享校長帶領教師精進教學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7. 研討SEL社會情緒學習之相關議題及推動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8. 分享校務運作的行動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_____				
社群預期目標					

校長社群-申請資料 (依類別填寫申請表)

請填申請學校全銜+社群名稱

◎學年進度規劃(至少6次,請配合115學年度第1、2學期社群補助總經費各50%規劃運作期程):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與內涵 (具體簡要填列)	講師/主持人	地點	備註
(範例)	115年11月19日 下午2時至4時	SEL 相關議題 及推動方式	專題演講與對話	講師： 北市大 000 教授	00 學校 會議室	
1						
2						
3						
4						
5						
6						

(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需含非成員之外聘講座)

臺中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校長專業成長社群-「領導實踐社群」

臺中市_____ (請寫學校全銜與社群名稱)

經費概算表

單位:元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外聘講座鐘點費		節	2,000		1. 依行政院「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規定，外聘講座鐘點費：專家學者2,000元/節，與主辦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學校人員1,500元/節；內聘講座鐘點費：隸屬主辦機關、學校人員1,000元/節。 2. 單一成員擔任社群內講座，不得支領超過115學年總申請講座鐘點費經費之50%。
		節	1,500		
內聘講座鐘點費		節	1,000		
外聘諮詢費		人次	2,500		外聘專家學者
二代健保補充費		式			講座鐘點費與外聘諮詢費之 2.11%
講座交通費		趟			覈實支應
印刷費		式			含影印、紙張、資料印製、成果發表手冊編製等，每份以100元為上限。
教具教材費	1	式			1. 教具教材費係指社群活動需要使用之教具與教材費用，得依社群實際運作得調整購買項目。 2. 補助最高不得超過上、下學期合計之整學年申請總經費20%。 3. 請自行增列附件略述購買之品項及單價，並檢附於社群申請書經費概算表之後。
膳費		人次	120		
雜支	1	式			不超過業務費5%，勻支時亦同。
合計				7,500元	
總計		新臺幣	柒仟伍佰	元整	1.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得相互勻支。 2. 每格數量、單價均需填寫數字(無則填「0」或刪除經費項目)。

【範例表1-1-2 領導實踐社群經費概算表】

請填申請學校全銜+社群名稱

社群講座需含非成員之外聘講座，另同一社群單一成員擔任社群內講座，不得支領超過講座鐘點費總申請經費之50%

印刷費每份單價100元為上限

若有編列教具教材費，請略述購買之品項及單價，並檢附於社群申請書經費概算表之後。補助最高不得超過上下學期合計申請總經費20%

膳費單價為120元/人次；雜支不超過他項業務費加總之5%(勻支時亦同)

1.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可相互勻支
2. 依申請社群級別補助填列總金額

臺中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校長專業成長社群-「領導實踐社群」

臺中市_____ (請寫學校全銜與社群名稱)

教具教材費品項略述

項目(品名)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用途)
(請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合 計			_____ 元		備註： 請具體說明其需求的必要性， 欲社群實際運作得調整購買 日與金額。

承辦人

承辦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範例表1-1-3

領導實踐社群教具教材品項略述】

1. 表1-1-1~表1-1-3須**整份核章、掃描**為附件
2. 此表件為經費概算表附件，需**合併核章**後，上傳GOOGLE表單申請
3. **核章欄位請務必保留**

115 學年度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計畫說明



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總綱 - 柒、實施要點

師資培育機構

- (1)宜培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所需師資
- (2)調整其課程與教學
- (3)積極與研究機構、中小學學校建立夥伴關係，共同研發教材教法。

教師是專業工作者

- (1)需持續專業發展
- (2)支持學生學習
- (3)自發組成專業學習社群

形塑同儕共學的 教學文化

校長及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進行專業回饋。

- (1)鼓勵教師研發多元與適切的教學資源。
- (2)鼓勵學校自編校本特色教材與學習資源。



- (1)彈性多元課程
- (2)課程評鑑
- (3)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 (4)課程與教材教法實驗及創新

- (1)多元適性之教學活動
- (2)教師應引導學生學習如何學習

- (1)自行設計學習評量工具
- (2)採多元形式評量
(紙筆測驗、實作評量、檔案評量)
- (3)避免偏重紙筆測驗

依學習評量結果

診斷學生學習；調整教材教法與教學進度；提供學習輔導。

114學年度 VS.115學年度 教師社群之差異 - 1



115學年度教師社群修改處

社群類別名稱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及第三類「 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
社群運作 期程與成員	統一皆為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止
社群任務與實 施方式1	1.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若社群名稱或實施內容與「 SEL社會情緒學習 」相關或排定 115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 」者，審查將酌予加分

114學年度 V.S.115學年度 教師社群之差異 - 2

115學年度教師社群修改處

社群任務與 實施方式2

2. 「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規劃**至少6次社群活動**；**進階社群任務修改為至少1位成員完成A2講師培訓**(需為115-116年取得的A2講師)並**刪除**需AI暨數位領導社群成員入校協助之規定

社群經費

1.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補助經費預計**分為115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總經費50%；第2學期補助總經費50%**
2. 「AI暨數位領導社群」補助經費為**115全學年度**
3. **膳費**每人每次單價調整上限**120元**
4.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得相互勻支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分類

第一類： 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此類別包含四種不同層級的社群，旨在深化教師專業。



(1) 學習共備社群



(2) 共好實踐社群



(3) 課程研創社群



(4) 卓越共享社群

第二類：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專為初任教師設計，提供支持與共同學習的平台。



第三類： 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依教師數位能力分為兩個級別，強化AI與數位教學知能。



(1) 初階社群



(2) 進階社群

臺中市 115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各類各級任務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學習共備

每社群補助
5,000元

共學成長，
同儕專業對話

一學年至少
6次社群活動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共好實踐

每社群補助
10,000元

同儕專業對話
回饋與實踐，或素養
導向課程轉化

一學年至少
9次社群活動

完成學習診斷或素養導向之
教學活動設計或教案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課程研創

每社群補助
20,000元

鼓勵研發創新彈性
或跨域課程

一學年至少
12次社群活動

完成彈性學習課
程或跨領域教學
活動設計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卓越共享

每社群補助
28,000元

鼓勵研發創新彈性或跨
域課程，進行跨校社群
分享

一學年至少
13次社群活動

完成彈性學習
課程或跨領域
教學活動設計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1場全市
社群分享

第二類:初任教師 共學社群

每社群補助
10,000

一學年至少
6次社群活動

安排1次地方輔
導群到校導

至少安排2次
專題講座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第三類: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初階

每社群補助
10,000元

數位學習平台、學習策略運
用、數位科技工具融入或數
位學習理論探討

≥6次之社群活動，
其1須邀請數位輔導諮詢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進階

每社群補助
20,000元

數位學習平台、學習策略
運用、數位科技工具融入
或數位學習理論探討

≥6次之社群活動，其
1須邀請數位輔導諮詢
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

至少1位成員完
成A2講師培訓

至少進行
1場公開授課

1場社群
成果發表會

1場全市
社群分享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申請規定

- **實施對象**：臺中市**公立**高中職、國中小教師，包含：
 1. 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正式教師）
 2. 聘任三個月以上之長期代課代理教師
- **共同申請規定**：
 1. 各類社群人數以**4人以上（含）至18人**為原則（可跨校），同**1位**教師以擔任**1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召集人為限，**教師不得同時參與同類別社群**（可同時參與其他兩類社群，社群實施日期需錯開，**務請於社群申請表備註欄敘明**）
 2. **跨校社群**請由**社群召集人之所屬學校**辦理經費核銷事宜
 3. 同一社群已獲其他專案計畫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
 4. 社群成員若具備課程督學、調用教師等**差勤非於本職學校管理者**，請於申請表中備註身份及單位
- **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9日（四）截止**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教專**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若社群名稱或實施內容與「**SEL社會情緒學習**」相關或已排定**115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者，審查將酌予加分（請併同附件表4「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申請表提出申請）
- 執行期程115年8月1日至116年6月30日，經費預計分115學年度第1、2學期補助
- **學習共備社群**
 - (1) 每社群補助 **5,000** 元，**僅限初次籌組**之社群申請
 - (2) 透過社群共同學習成長，以凝聚同儕情感，熟悉社群運作方式，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3) 一學年至少規劃 **6次** 之社群活動
 - (4) 至少進行 **4次** 與主題相關之**專業對話或共備活動**
 - (5) 至少進行 **1場次公開授課**（含觀課與前後會談，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
 - (6) 以**公開方式**辦理 **1場次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 共好實踐社群

- (1) 每社群補助 **10,000** 元
- (2) 透過同儕專業對話及省思，或進行素養導向課程轉化，進行共備觀議課與實踐，互學共好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3) 一學年至少規劃 **9次** 之社群活動
- (4) 至少完成 **1份「素養導向教學活動設計(含評量)」**，於公開授課中實施
- (5) 至少進行 **7次** 與主題相關之**專業對話或共備活動**
- (6) 至少進行 **1場次公開授課** (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
- (7) 以**公開方式**辦理 **1場次 校內社群果發表會**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教專

➤ 課程研創社群

- (1) 每社群補助 20,000 元
- (2) 透過參與課程研創社群鼓勵教師發揮創意，集思集力研發創新跨領域或彈性課程、活化教學
- (3) 一學年至少規劃 12次 之社群活動
- (4) 至少完成1份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或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於公開授課中實施
- (5) 至少進行 10次 與主題相關之專業對話或共備活動
- (6) 至少進行 1場次 公開授課（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
- (7) 以公開方式辦理 1場次 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 卓越共享社群

- (1) 每社群補助 **28,000** 元--擇優至多補助5群(必要時得不足額錄取)
- (2) 透過參與卓越共享社群鼓勵教師發揮創意，集思集力研發創新跨領域或彈性課程、活化教學，並進行全市性跨校社群成果發表
- (3) 一學年至少規劃 **13次** 之社群活動
- (4) 至少完成**1份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或**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於公開授課中實施
- (5) 至少進行 **10次** 與主題相關之**專業對話或共備活動**
- (6) 至少進行 **1場次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
- (7) 以**公開方式**辦理**1場次 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並**配合教育局之規劃進行臺中市社群成果分享**(預計116年6月)
- (8) 申請第4級卓越共享社群**若未錄取**，將**併入第3級課程研創社群**計畫一同評選，若審查通過為第3級社群，則請修改經費概算表補助經費為 20,000 元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教專**

【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 (1) 每社群補助 **10,000** 元，協助校內第2、第3年分發之初任教師專業成長
- (2) 執行期程115年8月1日至116年6月30日，經費預計分115學年度第1、2學期補助
- (3) 一學年至少規劃 **6次** 之社群活動
- (4) 至少進行 **2場次 專題講座**，主題可與課程教學、評量設計、班級經營、親師溝通或教師專業成長相關，或依需求安排
- (5) 至少進行 **1場次 公開授課** (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
- (6) 需於 **115 學年度第1學期** 安排 **1次到校服務 (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議題可安排「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或「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或其他相關主題 (**請併同附件表4「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申請表提出申請**)
- (7) 以**公開方式**辦理**1場次 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教專

【第三類-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 透過數位學習平台、學習策略運用、數位科技（軟硬體）工具融入或數位學習理論探討等社群主題運作，增益數位學習推動量能

- **初階社群**：每社群補助 **10,000** 元

(1) 需**至少一位成員**已取得**A1、A2及A3** 研習時數證明

(2) 自**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規劃至少 **6場次** 之社群活動，**其中1次活動必須邀請數位輔導諮詢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須邀請

以下連結名單之輔導諮詢委員，委員名單連結網址：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BCQNHM-IThQDpufvEZRd4_uNyQltuETq?usp=sharing

(3) 至少辦理 **1場次 數位公開授課**

(4) 以**公開方式**辦理 **1場次 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方式

【第三類-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教專

- 進階社群：每社群補助 20,000 元
 - (1) **至少一位成員**已取得**A1、A2及A3** 研習時數證明
 - (2) 自**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規劃至少 6場次之社群活動，其中**1次活動**必須邀請數位輔導諮詢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同初階）
 - (3) 至少辦理 1場次數位公開授課
 - (4) 以**公開方式**辦理1場次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 (5) 社群活動中，至少有 1位成員完成A2講師培訓(需為115-116年取得A2的講師)
 - (6) 參加全市數位精進學習計畫成果發表會，分享社群運作成果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一覽表-1

社群類別	第一類 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級別	學習共備	共好實踐	課程研創	卓越共享
補助經費	5,000元	10,000元	20,000元	28,000元
社群運作總次數	≥ 6次	≥ 9次	≥ 12次	≥ 13次
社群任務				
1.與主題相關之專業對話或共備活動	≥ 4次	≥ 7次	≥ 10次	≥ 10次
2.社群運作對話紀錄表	√	√	√	√
3.至少完成1份素養導向教學活動設計(含評量)		√		
4.至少完成1份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或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			√	√
5.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	√	√	√	√
6.以公開方式辦理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	√	√	√
7.臺中市社群成果發表會				√
8.申請到校服務:主題三	審查酌予加分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一覽表-2

社群類別	第二類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第三類 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初階	進階
補助經費	10,000 元	10,000 元	20,000 元
社群運作總次數	≥ 6次	≥ 6次	
社群任務			
1.與主題相關之專題講座	≥ 2次		
2.邀請數位輔導諮詢委員入群諮詢或分享		≥ 1次	≥ 1次
3.社群運作對話紀錄表	V	V	V
4.申請到校服務:主題三	V		
5.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V		
6.數位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V	V
7.以公開方式辦理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	V	V	V
8.至少一位成員完成A2講師培訓 (需於115-116年取得A2的講師)			V
9.全市社群成果發表會			V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送件方式與申請流程-1

(一)申請應填表件

1. 各社群：填寫**分表**-「社群申請相關表件與經費概算表」【表2】
2. 學校端：彙整並填寫**總表**-「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彙整總表」【表1】
3. 填寫**Google表單**提交申請

(二)送件方式說明

1. **學校端**：彙整總表【表1】，核章後以學校為單位，填報Google表單填寫申請並上傳核章電子檔。網址：<https://forms.gle/D1F5cxZkE7pQe22L7>
2. **每社群各填寫一份分表**【表2】：依校內核章後，提交Google表單，

並上傳分表掃描後電子檔（PDF檔）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社群實施計畫】

WORD可編輯檔下載網址：

<https://guidance.tc.edu.tw/advisory/page/ele41366-d899-4b57-b755-e63937cfd429/unit-doc-content?id=1113>



3. Google表單填寫前請先登入或註冊 Google帳號

(1) 第一類 - 教師精進四級社群：<https://forms.gle/m2TkhoTC6PQozjM18>

(2) 第二類 -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https://forms.gle/zrFMG3XakJ5aqBE96>

(3) 第三類 - 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https://forms.gle/DYQkBw1WS5LM6ELP6>

4. 上傳附件檔案名稱如下：【 115學年度OO區OO學校-OO社群-級別 】

例如：【 115學年度西屯區協和國小-教專一起GO社群-課程研創 】

【 115學年度西屯區協和國小-數位一起GO社群-進階 】

臺中市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開始囉

點閱數 2 |  列印

有關本市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相關訊息，請詳閱附件檔案實施計畫及下表。

115學年度校長暨教師社群申辦說明會

時間	115.03.10 (星期二) 10:00
地點	本府陽明大樓5樓大禮堂 (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參與對象	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承辦社群業務之承辦人，每校以1-2名為原則。
報名網址	請點我
報名期限	115.3.5 (星期四)
申辦說明會相關資料下載	請點我

相關檔案

115學年度校長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計畫.docx (160.31 KB)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docx (281.27 KB) 

115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流程一覽



3月10日(二)

啟動申請

舉辦申辦說明會，
計畫申請正式開始。



教師組成社群

教師自行組成社群、規劃活動
並填寫申請表件(表2-1~2-3)。



學校彙整資料

社群建議於4/2前填報Google表
單，以利學校彙整全校社群申請總表。



4月9日(四)午夜12點 申請截止

學校與社群需完成線上表單
與附件上傳，逾時不候。



6月24日(三) 公告結果

公布該學年度社群申請
審查結果。

臺中市 115 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彙整總表

臺中市

(請填學校全銜)

序號	社群名稱	申請類別	申請經費
1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共備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共好實踐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研創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卓越共享社群 第二類： <input type="checkbox"/>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第三類：AI 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初階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社群	
2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共備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共好實踐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研創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卓越共享社群 第二類： <input type="checkbox"/>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第三類：AI 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初階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社群	
3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共備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共好實踐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研創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卓越共享社群 第二類： <input type="checkbox"/> 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第三類：AI 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初階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社群	
4		(請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申請社群數量 共 _____ 群		申請經費總計	共 _____

(本申請彙整總表請核章掃描後，將掃描電子檔上傳 GOOGLE 表單申請，正本留校)

承辦人

承辦主任

校長

送件方式與申請流程 -3

學校端：

填寫總表【表1】

「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彙整總表」

- 以學校為單位，由學校承辦人員填報
- 核章後，務請於期限內(115/4/9前) 至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並上傳核章掃描電子檔

【表2-1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申請書】範例

115 學年度臺中市 _____ (填寫學校全銜)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申請表

社群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共備(限初次籌組社群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共好實踐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研創 <input type="checkbox"/> 卓越共享				
社群名稱			是否申請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等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含特教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跨學等		社群人數 (含召集人)	_____人	
是否為 跨校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安排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 (若有請依附件「到校服務」申請表併同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社群名稱或實施內容與「SEL 社會情緒教育」是否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為續辦社群 (學習共備限初次 籌組社群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非續辦 <input type="checkbox"/> 續辦 第 _____ 年，本次社群申請與往年社群運作內容之主要差異為何？ 說明：_____				
社群召集人	姓名			職稱	
	任教科目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是否曾任社群召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曾參與教育局辦理之 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社群成員 (不含召集人，請 依需求自行增列使 用，如同時有參加 其他類別社群，請 於備註欄填寫社群 名稱)	序號	服務學校	姓名	任教科目	備註 (若有參加其他類別之 社群，併於此欄敘明)
	1				
	2				
	3				
	4				
	5				
	6				
社群目的 (請條列敘明社 群與教師教學、 課程或學生學習 成效之關聯性)					

若有參與本計畫其他類別社群，請填寫於備註欄

送件方式與申請流程 -4

各社群：請依申請類別填寫分表【表2】
「社群申請表」--社群申請相關表件
與經費概算表

【表2-1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申請書】範例

社群內容與規劃 (文字與勾選欄 位均須填寫)	(100 字內，精闡述社群 115 學年度重點規劃內容)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診斷與學力促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開授課(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跨領域教學(協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教師專業發展之相關議題)：_____
社群 實施方式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共同備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觀課議課)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香卷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實驗課程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省思對話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經驗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媒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討(含專家、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講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校內/外成果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諮詢輔導/到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進度規劃表注意事項-1

1. 依各社群任務規劃，需符合**各類/級**教師社群自我檢核表之規範；**第1次的社群活動主題即為正式社群運作**，切勿規劃為「相見歡」
2. 「**實施方式**」可包括：公開授課、申請到校服務、主題探討(含影帶、專書)、主題經驗分享、專題講座、素養課程發展、教學方法創新、教學媒材研發、行動研究、協同教學、同儕省思對話、標竿楷模學習、案例分析、共同備課...等
3. 「**實施內容**」需與「**實施方式**」配合，請具體敘述填列
4. 公開授課需安排於**共同備課**之後，**第1、2場次與最後1場次**之「**實施方式**」**請勿安排「公開授課」**；**請確認公開授課為上課日**
5. **申請到校服務者**，須於社群進度規劃之「**實施方式**」加註「**申請到校服務**」（請併同附件表4「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申請表提出申請）

進度規劃表注意事項-2

6. 內外聘講座內容與時數須具體列出，需與經費概算表申請之講授鐘點相符，**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及到校服務請勿編列講座鐘點費**
7. 講師名單若未能確定，**請先註明暫訂講師之姓名**（只填寫召集人，易使審查委員產生誤解，誤認鐘點費為1人獨領），並**請於備註欄註明時數**
8. 本進度規劃表為社群審查重點項目之一
9. **卓越共享社群**除辦理1場次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需配合教育局之規劃於116年6月（預計）進行1場次本市社群成果分享
10. 社群活動若**安排校外參訪**，應符合社群運作主題，以不影響學校課務並符合教學實際需求為原則，安排次數由學校本權責自行訂定

【範例表2-1教師精進四級社群進度規劃表】

送件方式與申請流程 | 5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主持人/講座/專家學者諮詢輔導	地點	備註 (講座鐘點時數)
(範例)	115年9月16日下午2時至4時	社群成員針對社群主題-學校閱讀特色發展融入彈性課程之討論設計與教案	共同備課 彈性課程設計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000	會議室	0
(範例)	115年10月21日下午2時至4時	分享主題： 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	申請到校服務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地方輔導群	會議室	0
(範例)	115年11月25日下午2時至4時 (預訂公開授課日期：115年11月24日)	進行觀課前會談、觀課(錄影)與專業回饋	公開授課與 專業回饋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000	會議室 (公開授課：三年3班)	0
1						
2						
3						
4						
...						
(最末次活動)		辦理社群成果發表會	校內成果發表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000	會議室	0
	(請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需與經費概算表講座鐘點費相符

依附件「到校服務」申請表併同提出申請

公開授課不得編列講座鐘點費

臺中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到校服務申請表

申請學校及社群名稱	(請填寫校名與社群名稱)		
社群召集人	姓名： 連絡電話：	職稱： 手機：	
填表說明	<p>1. 專業實踐分團輔導員提供入校服務，與社群成員進行對話及分享。</p> <p>2. 無申請次數限制，亦可重複申請相同服務內容，唯1次到校服務請填寫1張申請表。</p> <p>3. 每張申請表請列出可提供服務日期以方便服務端媒合，並請預先排入校內進修計畫。</p> <p>4. 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開放第一、二類社群進行申請： (1) 若於「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社群運作期程中排定115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者，審查將酌予加分。 (2) 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需於115學年度第1學期安排至少1次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議題可安排「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或其他相關主題。(將核對到校服務申請資料，未申請者則不予審核通過)</p>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到校服務日期 115.09.01~116.01.29	(一) 請提供可到校進行服務的確切日期以及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上/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	(一) 申請類別(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二) 服務內容(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公開授課推動與實作(含教學觀察與回饋運作、有效的教學觀察、規準對話與訂定) <input type="checkbox"/> 2. 專業學習社群運作(含籌組、期程規劃、社群經驗分享、社群成果檔案建置與運用) <input type="checkbox"/> 3. 教學歷程檔案製作(含教學歷程檔案製作內容、教學歷程檔案製作方式、教學歷程檔案彙整及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4. 學校教師專業發展推動(含學校教師專業發展規劃之諮詢、各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5. 校內教學輔導體系支持運作(教學輔導教師或薪傳教師如何建構校內同儕專業輔導體系，協助有成長需求教師共同增能)		
校內核章	社群召集人	教務主任	校長

臺中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到校服務申請表

1. 若於「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社群運作期程中排定115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服務主題三：教師專業成長」者，審查將酌予加分
2. 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需規劃申請1場次115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服務主題三
3. 為簡化申請流程，本表併同表2-1或表2-2社群申請表檔案，上傳GOOGLE表單申請(不用再於4月重複申請到校服務)

進度規劃錯誤範例（以數學社群－學習共備）社群為例：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主持人/講座/專家學者諮詢輔導	地點	備註 (講座鐘點時數)
1	114年9月21日 下午2時至4時 (年度與日期 順序有誤)	相見歡 (宜為正式社群 運作規劃)	同儕省思對話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圖書室	0
2	114年9月10日 下午2時至4時 (年度與日期 順序有誤)	進行觀課前會談、觀課(錄影)與專業回饋 (公開授課應規劃於共同增能及共同備課後進行)	公開授課與 專業回饋 (公開授課應規劃於共同增能及共同備課後進行)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圖書室 (需標註公開授課教室)	2 (公開授課不宜編列鐘點時數)
3	115年10月21日 下午2時至4時	0年級數學0單元素養導 向活動討論	教案討論及 共同備課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圖書室	0
4	116年1月11日 下午2時至4時 (國定假日)	0年級數學0單元素養導 向教案與評量討論	教案討論及 共同備課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圖書室	2 (社群共備不宜編列鐘點時數)
5	116年3月17日 下午2時至4時	練瑜珈、蛋糕烘焙 (須安排與社群主題相關之 實施內容)	專題講座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應增列外聘 講座)	活動 中心	2
6	116年6月23日 下午2時至4時	申請社群運作經驗分享之 到校輔導 (建議往前安排場次)	到校輔導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施00	圖書室	0

(缺少1場次之社群成果發表會)

送件方式與申請流程 -5

二、「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申請書自我檢核表

序號	檢核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共備社群	共好實踐社群	課程研創社群	卓越共享社群
		檢核勾選欄 (完成請填「V」)			
1.	社群運作總次數與期程合乎申請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6 次	<input type="checkbox"/> ≥ 9 次	<input type="checkbox"/> ≥ 12 次	<input type="checkbox"/> ≥ 13 次
2.	社群之運作及規劃與學生學習及教師教學具關聯性	V			
3.	社群申請表「進度規劃」之期程,實施內容與方式欄位中需呈現於共備後至少進行 1 場次公開授課(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	V			
4.	於社群申請表「進度規劃」之期程中,需呈現以公開方式辦理 1 場校內社群成果發表會(請安排於最末場次)	V			
5.	於社群申請表「進度規劃」之期程中,需呈現至少完成 1 份素養導向教學活動設計(含評量)				
6.	於社群申請表「進度規劃」之期程中,需呈現至少完成 1 份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或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				
7.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請書及經費概算表填列完善(每格均需填寫、教具教材費品項略述表與核章均完成)	V			
8.	教師不得同時參與同類不同級別社群(但可同時參與其他四類社群,社群實施日期請錯開)	V			

【範例表2-1
教師精進四
級社群自我
檢核表】-達
成檢核項目
後,請依社
群級別任務
打勾

學習共備 共好實踐 課程研創 卓越共享 (請勾選申請級別)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中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 「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臺中市 _____ (請寫學校全銜與社群名稱)

經費概算表

單位:元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外聘講座鐘點費		節	2,000		1. 依行政院「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規定，外聘講座鐘點費：專家學者 2,000 元/節，與主辦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學校人員 1,500 元/節；內聘講座鐘點費：隸屬主辦機關、學校人員 1,000 元/節。 2. 單一成員擔任社群內講座，不得支領超過 115 學年總申請講座鐘點費經費之 50%。(若僅編列 1 節內聘講座則不限)。 3. 總節數應與「社群進度規劃表」中講座鐘點時數相符。
		節	1,500		
內聘講座鐘點費		節	1,000		
外聘諮詢費		人次	2,500		外聘專家學者
二代健保補充費	1	式			講座鐘點費與外聘諮詢費之 2.11%
講座交通費		趟			裁實支應
印刷費		份			含影印、紙張、資料印製、成果發表手冊編製等，每份以 100 元為上限。
教具教材費	1	式			1. 教具教材費係指社群活動需要使用之教具與教材費用，得依社群實際運作得調整購買項目。 2. 補助最高不得超過上、下學期合計之整學年申請總經費 20%。 3. 請自行增列附件略述購買之品項及單價，並檢附於社群申請書經費概算表之後。
膳費		人次	120		
雜支	1	式			不超過業務費 5%，勻支時亦同。
合計					
總計					1.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得相互勻支。 2. 每格數量、單價均需填寫數字(無則填「0」或刪除經費項目)。

【範例表2-1-2 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經費概算表】

請填申請學校全銜+社群名稱

1. 同一社群單一成員擔任社群內講座，不得支領超過講座鐘點費總申請經費之 50%
2. 總節數應與「社群進度規劃表」中講座鐘點時數相符

印刷費每份單價 100 元為上限

若有編列**教具教材費**，請略述購買之品項及單價，並檢附於社群申請書經費概算表之後。**補助最高不得超過上下學期合計申請總經費 20%**

膳費單價為 120 元/人次；**雜支不超過他項業務費加總之 5%(勻支時亦同)**

1. 各項經費均屬**業務費**可相互勻支
2. 依申請社群級別補助**填列總金額**

【表 2-1-2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經費概算表附件-教具教材費品項略述】

臺中市_____（請寫學校全銜與社群名稱）
教具教材費品項略述

項目（品名）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用途）
（請依需求自行增列使用）					
合 計				_____ 元	備註： 請具體說明其需求的必要性，依社群實際運作得調整購買項目與金額。

承辦人或召集人 承辦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範例表2-1
教具教材費
品項略述】

表2-1(含申請表、經概表與教具教材概述表)須整份核章掃描後為附件上傳Google表單申請

(三)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9日（四）截止，逾期恕不受理**

類別	聯繫窗口	電話	承辦人
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	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04-23584001	施小姐
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			
第三類「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	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04-26872564#115	賴小姐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審查作業 **教專**

(一) 審查程序

1. 形式審查：**115學年度實施方式、申辦表件均有修正，若申請時表件未使用正確類別、級別或使用去年度的表單，不退件修改**

(1) 上傳錯誤表件（例如，直接沿用去年表件僅改變學年度）

(2) 選填錯誤Google表單（例如，申請第一類社群卻上傳至第四類社群申請Google表單）

(3) 未依學校程序核章

2. 實質審查：各級學校所申請之教師社群請參閱各類社群一覽表，將依該社群任務進行實質審查

(二) 審查結果公告：**115/6/24 (三) 前**函文各校，並同步公告於本市「國民中小學課程教學資源網」，**審查未通過之社群恕不另行通知**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 成果填報與檢核

●社群成果填報（分案填報成果）

- 1.校長社群與教師社群各類/級社群成果繳交將分案函告，屆時請依公文憑辦於116/7/15（四）前於Google表單完成社群成果填報
- 2.教師**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與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成果檢核，將由專業實踐分團輔導員協助檢視，若有必要時，將安排社群運作之**指定到校服務**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 補助經費核銷



- 經費核銷：請將社群收支結算表（1社群1份）、賸餘款繳回證明等紙本均逐級核章後，屆時請依各類社群公文憑辦（分案核定經費與核銷）
 1. 校長「**領導實踐社群**」、「**區域領航社群**」與教師「**第一類教師精進四級社群**」、「**第二類初任教師共學社群**」：115學年**第1學期**請於116年2月15日（一）前繳交至承辦撥款學校。**第2學期**請於116年7月15日（四）前繳交至承辦撥款學校
 2. 校長「**AI暨數位領導社群**」與教師「**第三類AI暨教師數位二級社群**」：請於116年7月15日（四）前寄送至承辦撥款學校

社群經費變更

- **社群經費變更：**
 - 於原計畫**總金額不變**前提，得進行經費項目之調整
 - 社群補助經費項目**均屬業務費，得相互勻支**，若有新增或變更經費項目之需求，請檢附變更後之新計畫與經費概算表並逐級核章後，於當學期結束一個半月前函報教育局辦理經費變更。
 - 社群經費中得勻支但無須辦理變更之項目，請循校內程序辦理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運作注意事項

教專

社群經費執行

● 經費執行注意事項(須與運作期程配合)：

1. 講座鐘點費之編列：

- 請領時數須與「社群進度規劃表」所列時數相符
- 講師之遴聘宜落實利益衝突迴避原則
- **同1社群單1成員**擔任社群內講座，不得支領超過115學年度上、下學期整學年講座鐘點費總申請經費**50%**
-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含觀課與觀課前後會談）及到校服務切勿編列講座鐘點費

2. **外聘諮詢費之編列**：編列1次「外聘諮詢費」者，應顯示1次諮詢輔導活動

3. **教具教材費補助最高不得超過上下學期合計申請總經費20%**

4. **結合其他計畫執行**：務請釐清每次社群活動之經費來源

5. **社群經費支用若無法依規勻支而有變更需求**，請函報本局辦理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運作注意事項

社群活動變更-1

一、社群活動變更

若執行期程中有相關變更需求，須於「**變更事由發生2週前**」(以發生日期近者算)依下列方式辦理，未依限辦理者將不予同意

(一) **召集人變更**→社群召集人以不變更為原則，變更需報局

(二) **社群成員變更**

校內社群：依校內程序辦理

跨校社群成員之變更(含原校內社群變更為跨校社群)→需報局

115學年度校長與教師社群運作注意事項

社群活動變更-2

(三) 社群活動規劃變更：須與原核定計畫及內涵相符

- 變更後社群活動、講座議題原計畫內涵有差異→需報局，本局保留同意權
- 社群活動時間，可依學校行事曆酌予調整→依校內程序辦理
- 跨校社群活動時間變更→於原定或擬變更後時間前2週報局（以發生日期近者算），俾利憑辦
- (範例)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主持人/講座/專家學者 諮詢輔導	地點	備註 (講座鐘點時數)
1	115年10月21日 下午2時至4時	分享主題： 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	申請到校 服務	主持人： 社群召集人/ 專業實踐分團輔導員	會議室	0

該活動變更至10/7舉行，則須於9/23日前須來函辦理變更

本市學校教育發展相關社群經費補助舉隅 **教專**

1. 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作業要點
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經費補助要點、補助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經費要點
4. 本市特殊教育專業社群、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發展社群相關計畫
5. 本市家庭教育議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115/4/9(四)申請截止!!!

逾期送件將無法受理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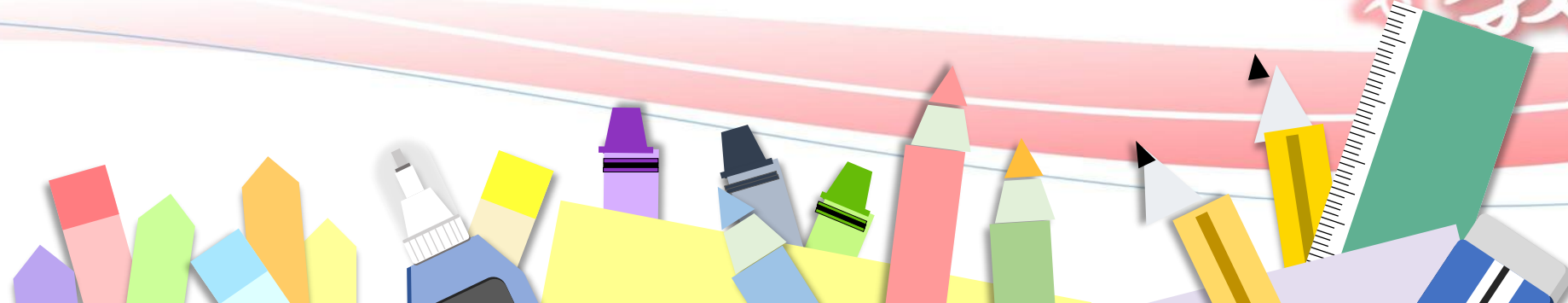
115學年度社群申請
申辦說明會電子檔手冊
及簡報下載處



Line群組
教專一起GO

綜合座談





感謝參與

共創社群美麗新境界

